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
(股票代碼 3701)

公司地址：臺北市內湖區陽光街 300 號 8 樓
電 話：(02)8751-8751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次/編號/索引</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 9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10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1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2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3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4 ~ 47
	(一) 公司沿革	14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 ~ 15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 ~ 22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3 ~ 37
	(七) 關係人交易	38 ~ 40
	(八) 質押之資產	40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0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1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1
(十二)	其他	41 ~ 46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7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一
	管理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表	附註六(十四)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六(十五)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六(十六)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5)財審報字第 25005942 號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大眾投控」）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眾投控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大眾投控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大眾投控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大眾投控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評價

有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及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二)及六(四)。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大眾投控持有之子公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為新台幣 5,531,973 仟元，占資產總額達 99%，對大眾投控個體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該等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之評價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並將該等公司之關鍵查核事項-重大併購交易、銷貨收入存在性及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列為大眾投控查核最為重要事項。

重大併購交易

事項說明

大眾集團於民國 114 年 1 月併購冠智控股有限公司，該併購交易以收購法處理。相關會計政策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十六)；該併購交易之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十)。

此項收購價格分攤係以管理階層委任之外部專家報告為基礎，由於此交易為本年度發生之重大交易事件，故將其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與管理當局訪談以了解本次股權交易之目的及評估過程，並覆核董事會之會議記錄、歷次併購洽談文件暨股權交易合約，確認相關決議事項與股權交易合約之內容一致。
2. 取得管理階層委任之評價專家所出具之收購價格分攤報告並評估外部專家之獨立性。
3. 覆核本交易之會計處理及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銷貨收入存在性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十四);營業收入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一)。

大眾投控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光通訊、車載產品、監控產品及產業電腦之研發、製造及銷售、電腦及伺服器等产品之電子製造生產業務等。因全球科技環境變遷,電子製造生產業務產品線隨之變化,產業電腦業務則易受產品專案週期影響,需致力承接新專案訂單。由於銷貨收入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將大眾投控之子公司之銷貨收入存在性列為查核中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評估及測試財務報表期間銷貨交易內部控制流程係按大眾投控之子公司所訂之內部控制制度運行。
2. 取得並抽樣核對本期銷貨對象之營業收入交易等相關憑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及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五(二)及六(五)。

因資訊科技快速變遷,大眾投控之子公司面臨產品迅速推陳出新及所屬產業之激烈競爭,可能導致商品價格易受波動或產品去化未若預期,影響存貨評價之淨變現價值估計結果。由於大眾投控之子公司存貨金額重大且項目眾多,管理階層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進行存貨評價之過程涉及主觀判斷,因此本會計師認為該項會計估計對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評估影響重大,故將其列為查核中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依對大眾投控之子公司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採用之政策。
2. 檢視管理階層個別辨認之過時存貨明細，核對相關佐證文件。
3. 測試個別存貨料號淨變現價值之市價依據，並抽查確認其淨變現價值計算正確。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大眾投控個體財務報表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524,126 仟元及 517,011 仟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 9%及 9%，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 9,745 仟元及 4,018 仟元，分別占綜合損益之 93%及 3%。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大眾投控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大眾投控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大眾投控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大眾投控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大眾投控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大眾投控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大眾投控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大眾投控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柏全 

會計師

張淑瓊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0706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42602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3 1 日



大眾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2,022	1	\$ 60,672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六(三)	-	-	40,000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514	-	515	-
1200	其他應收款		115	-	78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65	-	44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53,116</u>	<u>1</u>	<u>101,707</u>	<u>2</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四)及七	5,531,973	99	5,468,562	9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9	-	31	-
1780	無形資產		-	-	611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5,532,092</u>	<u>99</u>	<u>5,469,204</u>	<u>98</u>
1XXX	資產總計		<u>\$ 5,585,208</u>	<u>100</u>	<u>\$ 5,570,911</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 債—流動	六(二)	\$ -	-	\$ 10,932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五)	14,525	-	14,399	-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23	-	12,991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496	-	4,346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六)	27,859	1	580,125	1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61	-	5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46,064</u>	<u>1</u>	<u>622,845</u>	<u>11</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七)	9,396	-	-	-
2620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關係人	七	746,000	13	170,000	3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755,396</u>	<u>13</u>	<u>170,000</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801,460</u>	<u>14</u>	<u>792,845</u>	<u>14</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八)	2,365,422	42	2,365,266	42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九)	1,681,927	31	1,639,600	3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	137,753	3	134,195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42,340	6	427,552	8
3350	未分配盈餘		518,260	9	553,793	10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261,954)	(5)	(342,340)	(6)
3XXX	權益總計		<u>4,783,748</u>	<u>86</u>	<u>4,778,066</u>	<u>86</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5,585,208</u>	<u>100</u>	<u>\$ 5,570,911</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簡民智



經理人：簡民智



會計主管：李宥華





大眾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4 年 度			113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四)(十一)及七	\$ 4,255	100		\$ 57,825	100	
營業費用	六(十六)						
6200 管理費用		(19,093)	(449)		(17,247)	(30)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9,093)	(449)		(17,247)	(30)	
6900 營業(損失)利益		(14,838)	(349)		40,578	7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二)及七	2,214	52		4,452	8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三)及七	1,329	31		13,613	2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四)	(62,739)	(1474)		(13,456)	(23)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五)及七	(7,921)	(186)		(12,672)	(2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7,117)	(1577)		(8,063)	(14)	
7900 稅前(淨損)淨利		(81,955)	(1926)		32,515	56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七)	(6,914)	(163)		(6,188)	(10)	
8200 本期(淨損)淨利		(\$ 88,869)	(2089)		\$ 26,327	46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2,487)	(58)		\$ 10,053	17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487)	(58)		10,053	17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0,514	2597		70,744	122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654)	(203)		13,668	24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01,860	2394		84,412	14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99,373	2336		\$ 94,465	16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504	247		\$ 120,792	209	
每股(虧損)盈餘	六(十八)						
9750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 0.38)			\$ 0.11		
9850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 0.38)			\$ 0.11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簡民智



經理人：簡民智



會計主管：李宥華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4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淨利	(\$ 81,955)	\$ 32,51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十六) 29	12
攤銷費用	六(十六) 611	66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淨 損失	六(二)(十四) 1,514	5,914
利息費用	六(十五) 7,921	12,672
利息收入	六(十二) (2,214)	(4,45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 之份額	六(四)(十一) 17,173	(35,982)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四)(十四) 48,631	9,118
債務清償損失	六(六)(十四) 10,627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關係人	1	-
其他應收款	16	(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306
其他流動資產	(247)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其他應付款	124	(10,678)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3,872)	-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09	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11,532)	10,096
收取之利息	2,161	4,398
收取之股利	21,687	41,608
支付之利息	(2,547)	(421)
支付之所得稅	(4,121)	(13,24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648	42,43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0,00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00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四) (3,153)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7)	(2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6,730	(40,02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公司債	六(二十) -	(100)
賣回可轉換公司債	六(二十) (579,723)	-
應付關係企業融資款增加	六(二十) 620,000	170,000
應付關係企業融資款減少	六(二十) (44,000)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 (47,305)	(164,3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51,028)	5,60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8,650)	8,01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0,672	52,66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2,022	\$ 60,672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簡民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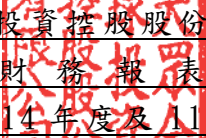


經理人：簡民智



會計主管：李宥華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由大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以股份轉換方式於民國 93 年 8 月 30 日設立之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對被投資事業之管理。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3 年 8 月 30 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民國 115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4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與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5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的合約」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民國115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註)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貨幣」	民國116年1月1日

註：金管會於民國114年9月25日之新聞稿中宣布公開發行公司將於民國117年度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以下簡稱IFRS 18)；另企業如有提前適用IFRS 18之需求，亦得於金管會認可IFRS 18後，選擇提前適用IFRS 18規定。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並更新綜合損益表之架構，及新增管理績效衡量之揭露，並強化運用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之彙總及細分原則。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3)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4)收購國外個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個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四)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具有將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者。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七)應收帳款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6.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7.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8.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9.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10.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11.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12.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辦公設備

4年

(十二)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3年攤銷。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指發生之主要目的為近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而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2.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十五)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2. 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折價；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嵌入之轉換權（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應付公司債淨額」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 發行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上述各項組成之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各負債及權益之組成部分。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金額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金額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十六)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

(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十九)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一) 收入認列

1. 按固定費率計價之諮詢顧問服務合約，本公司依照有權開立帳單之金額，於每月開立客戶帳單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2. 投資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四(十)。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二)重要會計估計值及假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認列減損損失後之採用權益法投資為 \$5,531,97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 17,449	\$ 24,608
定期存款	34,573	36,064
	<u>\$ 52,022</u>	<u>\$ 60,672</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可轉換公司債買/賣回權	\$ -	\$ 10,93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衍生工具	(\$ 1,514)	(\$ 5,914)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原始到期日逾三個月以上		
之定期存款	\$ -	\$ 40,000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利息收入	\$ 489	\$ 307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0 及\$40,000。

3. 本公司無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本公司投資定期存單之交易對象為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持股%	帳列數	持股%	帳列數
子公司：				
大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00	\$ 1,901,924	100	\$ 1,881,639
眾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9	493,255	69	487,899
攸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4	896,382	44	933,998
3CEMS Corporation	61	1,922,032	61	1,873,306
冠智控股有限公司	14.9	40,387	-	-
關聯企業：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2	30,172	2	28,375
新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	5	-	4
坤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694	1	733
Ideenion Holding Inc.	35	247,122	27	262,608
		<u>\$ 5,531,973</u>		<u>\$ 5,468,562</u>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明細如下(表列營業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子公司：		
大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 17,118	(\$ 89,392)
眾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06	505
攸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431)	(26,937)
3CEMS Corporation	(21,193)	202,451
冠智控股有限公司	-	-
關聯企業：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4,198	2,881
新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	-
坤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7	128
Ideenion Holding Inc.	7,371	(53,654)
	<u>(\$ 17,173)</u>	<u>\$ 35,982</u>

1. 子公司

- (1)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 (2)大眾電腦於民國 113 年 2 月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本公司以貨幣債權 \$850,000 抵充股款認購取得全數股份。
- (3)攸泰於民國 113 年 5 月現金增資，本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致對攸泰之持股比率由 50%變更為 44%，由於該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故視為權益交易，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九)。

- (4) 3CEMS Corporation 於民國 113 年 12 月以 \$1,927,443 購入其自身額外 40.59% 已發行股份。3CEMS Corporation 非控制權益於收購日之帳面金額為 \$2,078,979，該交易減少非控制權益 \$2,020,414，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增加 \$92,971，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九）說明。
- (5) 大眾電腦於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以美金 1 元取得冠智控股有限公司 85.1% 股權，並取得對該公司之控制。因依併購合約條款判斷其餘 14.9% 股權未承擔出資股權價值變動之風險及報酬，故未認列非控制權益，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十）之說明。本公司及大眾電腦於民國 114 年 12 月與剩餘 14.9% 股權持有者協議由本公司代大眾電腦提前購回其所持有股權，本公司已於民國 114 年 12 月支付股款 \$3,153，交割基準日為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

2. 關聯企業

- (1) 本公司對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新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坤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持股比例雖未達 20%，惟本公司對其具重大影響力，故仍採權益法評價。
- (2)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度出售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部分持股予眾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帳面價值為 \$77,962，售價為 \$178,394，產生處分利益 \$100,432，因屬聯屬公司順流交易，故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轉售予第三人部分之未實現出售利益 \$42,078 應予以遞延，俟未來年度眾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售上述持股後再行認列。
- (3) 民國 113 年 2 月、4 月及 7 月 Ideenion Holding Inc. 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致持股比例由 35% 下降至 27%，增加資本公積 \$44,775。民國 114 年 12 月 Ideenion Holding Inc. 因註銷其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致本公司持股比例自 27% 上升至 35%，增加資本公積 \$34,510。
- (4) 本公司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其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277,993 及 \$291,720。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本期淨損	\$ 11,627	(\$ 50,645)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522)	12,15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3,105</u>	<u>(\$ 38,492)</u>

- (5) 本公司關聯企業有公開市場報價者，其公允價值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u>\$ 54,872</u>	<u>\$ 55,944</u>

(6)本公司因對 Ideenion Holding Inc. 投資之可回收金額較帳面金額為低，故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分別認列減損損失\$48,631 及\$9,118。

(五) 其他應付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應付股款	\$ 11,776	\$ 11,916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	1,075
應付薪資及獎金	1,616	734
其他	1,133	674
	<u>\$ 14,525</u>	<u>\$ 14,399</u>

(六) 應付公司債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應付公司債	\$ 28,100	\$ 597,4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241)	(17,275)
	27,859	580,125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 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27,859)	(580,125)
	<u>\$ -</u>	<u>\$ -</u>

1.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9 月 10 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第一次可轉債)，發行總額\$700,000，依面額之 101%發行。

(1)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a. 發行期間：3 年，自民國 110 年 9 月 10 日至 113 年 9 月 10 日到期。

b. 票面利率：固定年利率 0%。

c. 償還方式：

除本公司已提前買回、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並註銷或第一次可轉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或賣回權外，第一次可轉債於到期日，將由本公司按第一次可轉債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d. 轉換期間：

除第一次可轉債已被提前買回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或法令規定及受託契約另行約定之停止過戶期間外，於第一次可轉債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債券持有人得向本公司請求將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

e. 轉換價格：

第一次可轉債之轉換價格為參考價格之 105.36%，即新台幣 19.45 元。參考價格係取本公司所訂定之基準日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及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基準日，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重新訂定轉換價格，調整後轉換價格為新台幣 18.87 元。

f. 賣回權：

債券持有人得於第一次可轉債發行後屆滿二年(民國 112 年 9 月 10 日)時，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 1.0025%之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第一次可轉債買回。

g. 買回權：

公司於下列情況，得提前買回第一次可轉債：

(a)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 30%時。

(b)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前四十日止，第一次可轉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2)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面額計\$34,200 於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10 日已轉換為普通股 1,813 仟股。

(3)本公司於第一次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38,198。另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1.77%。

(4)本轉換公司債已於民國 113 年 9 月 10 日到期，其面額計\$699,900 已轉換為普通股 36,142 仟股，因轉換而產生之資本公積計\$347,347，並減少資本公積－認股權\$38,193。本公司已償還未轉換公司債面額計\$100，同時將已失效之轉換權\$5 予以轉列其他資本公積。

2.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5 月 31 日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第二次可轉債)，發行總額\$600,000，依面額之 101%發行。

(1)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a. 發行期間：3 年，自民國 112 年 5 月 31 日至 115 年 5 月 31 日到期。

b. 票面利率：固定年利率 0%。

c. 償還方式：

除本公司已提前買回、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並註銷或第二次可轉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或賣回權外，第二次可轉債於到期日，將由本公司按第二次可轉債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d. 轉換期間：

除第二次可轉債已被提前買回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或法令規定及受託契約另行約定之停止過戶期間外，於第二次可轉債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債券持有人得向本公司請求將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

e. 轉換價格：

第二次可轉債之轉換價格為參考價格之 105.13%，即新台幣 66.25 元。參考價格係取本公司所訂定之基準日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及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基準日，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重新訂定轉換價格，調整後轉換價格為新台幣 63.96 元。

f. 賣回權：

債券持有人得於第二次可轉債發行後屆滿二年(民國 114 年 5 月 31 日)時，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 2.01%之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第二次可轉債買回。

g. 買回權：

公司於下列情況，得提前買回第二次可轉債：

(a)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 30%時。

(b)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前四十日止，第二次可轉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2)第二次可轉債之債券持有人於民國 114 年 5 月 31 日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 2.01%之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第二次可轉債買回，債券面額計\$568,300，並產生清償債務損失\$10,627，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3)第二次可轉債面額計\$1,000於民國 114 年度已轉換為普通股 16 仟股。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第二次可轉債計\$3,600 已轉換為普通股 56 仟股。

(4)本公司於第二次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33,711。另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2.09%。

(七) 退休金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05 及\$245。

(八) 股本

1. 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25,000,000，實收資本額為\$2,365,422，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仟股)：

	114年	113年
1月1日	236,527	234,676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6	1,851
12月31日	236,543	236,527

2.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可轉換公司債面額計\$1,000 轉換為普通股 16 仟股，變更登記程序刻正辦理中。
3.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可轉換公司債面額計\$36,700 轉換為普通股 1,851 仟股，變更登記程序業已完成。
4.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已發行之股本中計 21,000 仟股係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辦理之私募有價證券，該有價證券之轉讓應受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八之限制，即自該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起滿 3 年後，應先取具台灣證券交易所核發符合上市標準之同意函，始得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補辦公開發行。

(九)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 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4年						
	發行溢價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與帳面價值差額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關聯企業股權淨值變動數	認股權	其他	合計
1月1日	\$ 785,733	\$ 194,508	\$ 567,134	\$ 58,222	\$ 33,565	\$ 438	\$ 1,639,600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	-	6,840	-	-	-	6,84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890	-	-	-	(56)	-	834
賣回可轉換公司債	-	-	-	-	(31,930)	31,930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變動數	-	-	-	34,653	-	-	34,653
12月31日	<u>\$ 786,623</u>	<u>\$ 194,508</u>	<u>\$ 573,974</u>	<u>\$ 92,875</u>	<u>\$ 1,579</u>	<u>\$ 32,368</u>	<u>\$ 1,681,927</u>

	113年						
	發行溢價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與帳面價值差額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關聯企業股權淨值變動數	認股權	其他	合計
1月1日	\$ 765,693	\$ 194,508	\$ 80,941	\$ 13,036	\$ 35,577	\$ 433	\$ 1,090,188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	-	486,193	-	-	-	486,193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0,040	-	-	-	(2,012)	5	18,03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變動數	-	-	-	45,186	-	-	45,186
12月31日	<u>\$ 785,733</u>	<u>\$ 194,508</u>	<u>\$ 567,134</u>	<u>\$ 58,222</u>	<u>\$ 33,565</u>	<u>\$ 438</u>	<u>\$ 1,639,600</u>

(十)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證交法第 41 條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2. 本公司為考量資金需求及強化財務結構，並適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得以現金或股票股利方式分派，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分派股利總額之 1%。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5 月 28 日及民國 113 年 6 月 6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3 年度及民國 112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如下：

	民國113年度		民國112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3,558		\$ 33,209	
(迴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85,212)		47,662	
現金股利	47,305	\$ 0.20	164,300	\$ 0.70

6. 本公司於民國 115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14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民國114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80,386)	
現金股利	47,308	\$ 0.20

前述民國 114 年度盈餘分派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十一) 營業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投資(損失)收入	(\$ 17,173)	\$ 35,982
勞務收入	21,428	21,843
	<u>\$ 4,255</u>	<u>\$ 57,825</u>

(十二) 利息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2,214	\$ 1,951
放款予關係人之利息	-	2,501
	<u>\$ 2,214</u>	<u>\$ 4,452</u>

(十三) 其他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董監酬勞收入	\$ 339	\$ 4,114
其他收入－其他	990	9,499
	<u>\$ 1,329</u>	<u>\$ 13,613</u>

(十四)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年度	113年度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1,967)	\$ 1,57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及負債損失	(1,514)	(5,914)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註1)	(48,631)	(9,118)
債務清償損失(註2)	(10,627)	-
	(\$ 62,739)	(\$ 13,456)

註 1：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四)說明。

註 2：債務清償損失請詳附註六(六)說明。

(十五) 財務成本

	114年度	113年度
關係人借款	\$ 2,547	\$ 421
應付公司債	5,374	12,251
	\$ 7,921	\$ 12,672

(十六) 員工福利費用及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4年度	113年度
薪資費用	\$ 7,515	\$ 5,447
勞健保費用	648	404
退休金費用	405	245
董事酬金	345	1,056
其他用人費用	419	352
折舊費用	29	12
攤銷費用	611	667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2%~10% 為員工酬勞，董事酬勞不高於 1.5%，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本公司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員工酬勞	\$ -	\$ 1,008
董事酬勞	-	67
	\$ -	\$ 1,075

民國 114 年度為稅前淨損，故未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民國 113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之獲利情況，員工及董事酬勞分別以 3% 及 0.2% 估列。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3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3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別為\$1,008 及\$67，與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其中員工酬勞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2 年度員工酬勞\$14,222 及董事酬勞\$1,422 與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10,667 及董事酬勞\$771 之差異為低估\$4,266，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已調整於民國 113 年度之損益。

上述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之員工酬勞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13 人及 11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6 人及 6 人。
5. 本公司股票已於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故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 (1)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1,284 及\$1,290；考量排除員工酬勞(含決議配發與子公司員工之金額)後，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1,284 及\$1,088。
 - (2)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1,074 及\$1,089；考量排除員工酬勞(含決議配發與子公司員工之金額)後，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1,074 及\$888。
 -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為(1%)。考量排除員工酬勞(含決議配發與子公司員工之金額)後，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為 21%。
 - (4) 本公司業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無監察人之適用，無須揭露監察人酬金資訊。
6.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
 - (1) 董事薪酬政策
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以有效衡量本公司董事之整體薪資報酬。
 - (2) 經理人薪酬政策
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以有效衡量本公司經理人之整體薪資報酬。
 - (3) 員工薪酬政策
 - A. 員工整體薪資報酬水準以外部競爭性及內部公平性為重要考量，並能有效吸引及留任人才。
 - B. 透過績效管理制度連結員工薪資報酬，提供員工發展動力，並帶動公司正向發展。
 - C. 連結公司長短期目標達成、個人投入之時間、所擔任職務及整體工作表現，達到激勵員工之目的。

(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496	\$ 4,346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1)	1,842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419	-
所得稅費用	<u>\$ 6,914</u>	<u>\$ 6,188</u>

2. 所得稅利益與會計利潤關係

	114年度	113年度
稅前淨(損)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	(\$ 16,391)	\$ 6,502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6,441	34,518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4,521)	(7,508)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6,004	1,987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	(29,759)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886	-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	(5,74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1)	1,842
未分配盈餘加徵	3,496	4,346
所得稅費用	<u>\$ 6,914</u>	<u>\$ 6,188</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4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組織重組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負債：				
採用權益法之國				
外投資淨利益	\$ -	(\$ 3,419)	\$ -	(\$ 3,419)
其他	-	-	(5,977)	(5,977)
小計	<u>\$ -</u>	<u>(\$ 3,419)</u>	<u>(\$ 5,977)</u>	<u>(\$ 9,396)</u>
合計	<u>\$ -</u>	<u>(\$ 3,419)</u>	<u>(\$ 5,977)</u>	<u>(\$ 9,396)</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最後扣抵年度
	核定數		所得稅資產金額	
民國106年度	\$ 1,910,423	\$ 1,846,093	\$ 1,846,093	民國116年度

113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最後扣抵年度
	核定數		所得稅資產金額	
民國106年度	\$ 1,910,423	\$ 1,839,737	\$ 1,839,737	民國116年度

5. 本公司並未就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民國114年及113年度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0及\$148,797。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12年度。

(十八) 每股盈餘(虧損)

	114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			
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88,869)	236,528	(\$ 0.38)

	113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			
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6,327	235,459	\$ 0.11

	113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			
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6,327	235,45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84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6,327	235,543	\$ 0.11

註：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因可轉換公司債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列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十九)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投資活動：		
以債權抵充認購股權	\$ -	\$ 850,000
籌資活動：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股本	\$ 990	\$ 36,541

(二十)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u>114年1月1日</u>	<u>現金流量</u>	<u>其他非現金之變動</u>	<u>114年12月31日</u>
應付公司債 (含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 580,125	(\$ 579,723)	\$ 27,457	\$ 27,859
長期應付款 — 關係人	170,000	576,000	-	746,000
	<u>\$ 750,125</u>	<u>(\$ 3,723)</u>	<u>\$ 27,457</u>	<u>\$ 773,859</u>
	<u>113年1月1日</u>	<u>現金流量</u>	<u>其他非現金之變動</u>	<u>113年12月31日</u>
應付公司債 (含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 604,495	(\$ 100)	(\$ 24,270)	\$ 580,125
長期應付款 — 關係人	-	170,000	-	170,000
	<u>\$ 604,495</u>	<u>\$ 169,900</u>	<u>(\$ 24,270)</u>	<u>\$ 750,125</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關係
眾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眾晶)	子公司
大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大眾電腦)	"
3CEMS Corp. (3CEMS)	"
Prime Foundation Inc. (Prime)	"
Perfect Union Global Inc. (PUG)	"
攸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攸泰)	"
冠智控股有限公司(冠智控股)	"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國眾)	關聯企業
坤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坤眾)	"
新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新眾)	"
Ideenion Holding Inc. (Ideenion)	"
佳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佳照)	其他關係人(主要股東)
宗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宗經)	"
大學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大學創投)	其他關係人(實質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服務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子公司		
Prime	\$ 7,493	\$ 7,699
PUG	7,493	7,702
其他	802	802
關聯企業		
國眾	4,800	4,800
其他	840	840
	<u>\$ 21,428</u>	<u>\$ 21,843</u>

本公司與上述關係人簽訂諮詢顧問合約，收款價格及條件依契約約定。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國眾	\$ 420	\$ 420
坤眾	53	53
其他	<u>41</u>	<u>42</u>
	<u>\$ 514</u>	<u>\$ 515</u>

3.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大眾電腦	\$ -	\$ 12,991
其他	<u>23</u>	<u>-</u>
	<u>\$ 23</u>	<u>\$ 12,991</u>

應付關係人款項係為雜項購置及支付符合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酬勞。

4. 資金貸與

(1) 借款予關係人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u>利息收入</u>	<u>利率</u>	<u>利息收入</u>	<u>利率</u>
子公司				
大眾電腦	<u>\$ -</u>	-	<u>\$ 2,501</u>	2.07%

(2) 向關係人借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長期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佳照	\$ 676,000	\$ 170,000
其他	<u>70,000</u>	<u>-</u>
	<u>\$ 746,000</u>	<u>\$ 170,000</u>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u>利息費用</u>	<u>利率</u>	<u>利息費用</u>	<u>利率</u>
其他關係人				
佳照	\$ 2,341	0.5%	\$ 421	-
宗經	146	0.5%	-	-
大學創投	<u>60</u>	<u>0.5%</u>	<u>-</u>	0.5%
	<u>\$ 2,547</u>		<u>\$ 421</u>	

5. 其他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子公司		
攸泰	\$ -	\$ 2,814
其他	-	25
關聯企業		
Ideenion	-	941
其他	339	334
	<u>\$ 339</u>	<u>\$ 4,114</u>

其他收入主係董監酬勞收入。

6. 其他

(1)本公司民國113年度以貨幣債權抵充股款認購大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請詳附註六(四)。

(2)民國114年及113年度本公司自子公司—攸泰分別收取現金股利計\$18,914及\$37,827。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3,025</u>	<u>\$ 3,056</u>

八、質押之資產

無此情形。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本公司之子公司—大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大眾電腦」）於民國107年9月及108年1月取得國防部標案（以下分別簡稱「第一案」及「第二案」）並與供應商簽訂採購合作協議。大眾電腦於民國114年11月14日收受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民事起訴狀，因第一案供應商所交付之纖維布為中國製，國防部以大眾電腦違反採購契約為由來函解除契約，並請求返還標案全部價金並支付懲罰性違約金及利息共計\$113,488，本案尚在第一審訴訟程序中。惟第一案及第二案供應商相同，本集團已將可能損失金額\$153,088估列入帳，於合併財務報表表列負債準備—非流動。

(二) 承諾事項

無此情形。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公司之子公司—3CEMS Corp. 於民國 115 年 2 月 26 日及民國 115 年 3 月 13 日分別經董事會及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美金 9 百萬元。
2. 本公司於民國 115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提議之民國 114 年盈餘分派案，請詳附註六(十)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公司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2,022	\$ 60,67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	-	40,000
應收帳款—關係人	514	515
其他應收款	115	78
	<u>\$ 52,651</u>	<u>\$ 101,265</u>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	\$ 10,93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	\$ 14,525	\$ 14,399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3	12,991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27,859	580,125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關係人	746,000	170,000
	<u>\$ 788,407</u>	<u>\$ 777,515</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單位與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金。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
- B. 本公司透過公司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匯率風險的衡量是透過高度很有可能產生之美金預期交易。
-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114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仟元)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161	31.43	\$ 36,490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9,015	31.43	\$ 2,169,154

113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帳面金額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仟元)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111	32.79	\$ 36,430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5,139	32.79	\$ 2,135,914

D.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彙總金額分別為(\$1,967)及\$1,576。

E.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114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365	\$ -
<u>113年度</u>			
<u>敏感度分析</u>			
(外幣:功能性貨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364	\$ -

價格風險

本公司未持有投資，故無重大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借款。惟本公司之借款係為固定利率，故利率風險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

(2)信用風險

-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的合約現金流量。
- 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信用評等良好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本公司所持有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原始到期日逾 3 個月以上之銀行存款，信用風險評等無重大異常之情形，無重大預期信用損失。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執行，並由公司財務單位予以彙總。公司財務單位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14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至5年內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 28,100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4,548	-	-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關係人	3,730	750,711	-
113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至5年內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 597,400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7,390	-	-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關係人	-	170,000	-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之可轉換公司債買賣回權皆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應付公司債及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含關係人)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無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u>113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公司債買/賣回權	\$ _____	\$ _____	\$ 10,932	\$ 10,932

(2)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A.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
- B.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本公司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 C. 衍生金融商品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
- D.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公司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公司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4. 下表列示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14年
	<u>公司債之買/賣回權</u>
1月1日	(\$ 10,932)
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14)
本期賣回	<u>12,446</u>
12月31日	<u>\$ -</u>
	113年
	<u>公司債之買/賣回權</u>
1月1日	(\$ 5,039)
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914)
本期轉換	<u>21</u>
12月31日	<u>(\$ 10,932)</u>

5.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6.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另，由財務部門訂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價政策、評價程序及確認符合相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7.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3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衍生工具：					
公司債之	(\$ 10,932)	二元樹可	波動率	39.11%	波動率越高，公允
買/賣回權		轉債評價			價值越高

8. 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請詳附表三。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6.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請詳附表六。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六。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2)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金額						金額	名稱			
1	大眾電腦	Access	是	\$ 44,002	\$ 22,001	\$ 22,001	2.55-3.85	2	\$ -	營運週轉	\$ -	\$ -	\$ -	\$ -	\$ 571,117	\$ 761,489	註3
2	FIC Holding	Access	是	83,394	83,394	83,394	2.00-3.00	2	-	營運週轉	-	-	-	-	275,784	367,712	註5
3	Brilliant	Access	是	663,173	663,173	617,600	1.80-4.81	2	-	營運週轉	-	-	-	-	4,306,213	5,741,617	註5
4	眾晶	大眾電腦	是	240,000	240,000	240,000	2.065-2.19	2	-	營運週轉	-	-	-	-	270,920	309,622	註4
5	Prime	Danriver System	是	125,720	125,720	125,720	3.95	2	-	營運週轉	-	-	-	-	6,240,225	8,320,300	註7
6	Danriver	PUG	是	443,163	443,163	443,163	2.10-3.95	2	-	營運週轉	-	-	-	-	1,438,330	1,917,773	註7
		Broad	是	308,014	276,584	249,869	2.55-3.95	2	-	營運週轉	-	-	-	-	1,438,330	1,917,773	註7
		Danriver System	是	66,003	66,003	66,003	3.95	2	-	營運週轉	-	-	-	-	1,438,330	1,917,773	註7
7	廣川	Danriver	是	361,445	361,445	282,495	0.00-3.00	2	-	營運週轉及逾期 之應收款項	-	-	-	-	509,770	679,693	註7
8	廣茂	Danriver System	是	440,334	440,334	358,378	0.00-3.45	2	-	營運週轉及逾期 之應收款項	-	-	-	-	677,760	903,680	註7
		東莞冠智	是	80,928	8,992	8,992	7.00	2	-	營運週轉	-	-	-	-	180,736	180,736	註6
9	廣大	Broad	是	908,169	908,169	795,808	0.00-3.45	2	-	營運週轉及逾期 之應收款項	-	-	-	-	1,124,921	1,499,895	註7
10	Access	大眾電腦(蘇州)	是	408,590	-	-	0.00	2	-	逾期之應收款項	-	-	-	-	1,584,072	2,112,096	註5
11	廣上	才眾	是	134,880	-	-	3.00	2	-	營運週轉	-	-	-	-	2,031,857	2,031,857	註6
12	Prime base	PRO3C	是	235,725	235,725	172,865	4.30-4.41	2	-	營運週轉	-	-	-	-	377,234	502,978	註5
13	3CEMS	冠智控股	是	125,720	25,144	-	4.45	2	-	營運週轉	-	-	-	-	1,263,151	1,263,151	註6
		大眾電腦	是	47,145	47,145	25,144	4.25	2	-	營運週轉	-	-	-	-	1,263,151	1,263,151	註6
14	E3D	Phoenix Optical Polymers, LLC	否	3,020	1,679	1,679	5.00	2	-	營運週轉	-	-	-	-	36,022	48,029	註3
15	大眾電腦(蘇州)	東莞冠智	是	26,077	26,077	26,077	4.40	2	-	營運週轉	-	-	-	-	161,217	214,956	註3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3：本公司及轉投資公司依其「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規定，係指本公司及轉投資公司貸與個別對象之限額為本公司及轉投資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三十，資金貸與總限額為轉投資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註4：轉投資公司依其「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規定，係指轉投資公司貸與個別對象之限額為轉投資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三十五，資金貸與總限額為轉投資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註5：轉投資公司依其「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規定，海外子公司間資金貸與，所貸與對象均為同一母公司直接或間接100%持有者，貸與個別對象之限額不得超過轉投資公司實收資本額之一·五倍；

資金貸與總限額不得超過轉投資公司實收資本額之二倍。

註6：轉投資公司依其「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規定，係指轉投資公司貸與個別對象之限額為轉投資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資金貸與總限額為轉投資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註7：轉投資公司依其「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規定，海外子公司間資金貸與，所貸與對象均為同一母公司直接或間接100%持有者，貸與個別對象之限額不得超過轉投資公司淨值之一·五倍。

資金貸與總限額不得超過轉投資公司淨值之二倍。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6)	背書保證以 財產設定擔 保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7)	備註
		關係 (註2)	公司名稱											
0	本公司	東莞冠智	(2)	5,913,555	269,760	269,760	30,298	-	6%	11,827,110	Y	N	Y	
		FICG Japan	(2)	5,913,555	10,040	10,040	-	-	0%	11,827,110	Y	N	N	
1	廣上	才眾	(2)	1,523,893	1,798,400	1,124,000	119,594	-	22%	2,539,822	N	N	Y	註8
		PRO3C	(2)	1,523,893	224,800	224,800	-	-	4%	2,539,822	N	N	N	
2	大眾電腦	FICG Japan	(2)	4,749,795	60,240	60,240	-	-	3%	9,499,590	N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本公司	實收資本額2.5倍	實收資本額5倍
廣上	淨值30%	淨值50%
大眾電腦	實收資本額2.5倍	實收資本額5倍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應填列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但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決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註8：廣上科技(廣州)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才眾電腦(深圳)有限公司累計至本月止最高餘額NTD1,798,400仟元(RMB400,000仟元*4.4960)；主係每年股東會提報背書保證額度，原額度RMB150,000仟元於114年股東會通過新額度後到期，新額度RMB250,000仟元於民國114年3月20日提董事會，於民國114年4月9日股東會通過後始生效。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114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註4)	
				股 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 比例(%)
大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大椽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3	-	0.00	-
	全景軟體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5	7,561	0.50	7,561
	網際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4	157	0.61	157
	琦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	-	0.54	-
	騰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0	-	0.00	-
	亮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0.00	-
	金眾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8	-	1.00	-
	交大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	-	13.00	-
	環海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	-	11.00	-
	中聯信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90	-	1.00	-
	EGtran, Corp.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44	-	2.00	-
	First International Digital, Inc.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400	-	19.00	-
	VREX, Inc.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67	-	2.00	-
	Turbo Ic, Inc.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	-	1.00	-
	CTO Corporation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8.00	-
Brilliant	股 票						
	Tech Power Ltd.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	-	16.00	-
	Openmoko Inc,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50	-	10.00	-
	eVionyx, Inc.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4	-	1.00	-
	Asia Technology 3 Ltd.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	-	2.00	-
	特 別 股						
	Asia Technology 3 Ltd.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	-	2.00	-
	Lineo Inc.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33	-	1.00	-
	Neo Paradigm Labs Inc.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348	-	11.00	-
	Showiz, Inc.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	-	5.00	-
	iPilot, Inc.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0	-	9.00	-
	Streaming21, Inc.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52	-	1.00	-
	Vweb Corporation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	-	1.00	-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114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註4)
				股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 比例(%)	公允價值	
眾晶	股票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流動	20	1,330	0.00	1,330	
	Navitas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 (USD)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流動	7	1,459	0.00	1,459	
	矽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88	1,058	3.65	1,058	
	基金							
	富邦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流動	3,408	53,535	0.00	53,535	
攸泰	股票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丙種特別股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	5,340	0.00	5,340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甲種特別股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8	6,431	0.00	6,431	
	台新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辛種特別股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1,771	296,423	0.11	296,423	
	基金							
	元大20年期以上AAA至A級美元公司債券ETF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7	2,476	-	2,476	
	國泰10年期以上A等級美元公司債券ETF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1	2,494	-	2,494	
中國信託10年期以上高評級美元公司債券ETF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3	2,502	-	2,502		
中國信託10年期以上優先順位金融債券ETF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9	2,535	-	2,535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之金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廣上	Prime Base	子公司	銷貨	\$ 3,433,707	55%	定期結算或以債務互抵，付款期間約120天	與非關係人雷同	與非關係人交易雷同	\$ 1,386,188	51%
廣上	Prime Base台灣分公司	子公司	銷貨	2,041,218	33%	定期結算或以債務互抵，付款期間約120天	與非關係人雷同	與非關係人交易雷同	427,611	16%
才眾	Prime Base台灣分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665,147	75%	定期結算或以債務互抵，付款期間約60天	與非關係人雷同	與非關係人交易雷同	509,597	84%
攸泰	睿剛	子公司	銷貨	169,014	9%	付款期間約30天	註2	與非關係人交易雷同	25,979	16%
冠智控股	東莞冠智	子公司	銷貨	642,958	42%	定期結算或以債務互抵，付款期間約60天	與非關係人雷同	與非關係人交易雷同	54,871	23%
冠智控股	FICG Japan	子公司	銷貨	137,679	9%	定期結算或以債務互抵，付款期間約60天	與非關係人雷同	與非關係人交易雷同	14,384	6%
東莞冠智	冠智控股	子公司	銷貨	1,022,494	84%	定期結算或以債務互抵，付款期間約60天	與非關係人雷同	與非關係人交易雷同	181,676	84%
Prime Base	廣上	子公司	銷貨	572,343	26%	定期結算或以債務互抵，付款期間約60天	與非關係人雷同	與非關係人交易雷同	229,352	71%

註1：以收入面為揭露方式，其相對交易不再另行揭露。

註2：銷售予關係人之價格因銷售產品不同，故無類似銷售價格可供比較。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Access	大眾蘇州	子公司	\$ 222,773	-	\$ -	-	\$ -	-	-
Brilliant	Access	子公司	617,600	註	-	-	-	-	-
Prime	Danriver System	子公司	125,720	註	-	-	-	-	-
Danriver	Broad	子公司	249,869	註	-	-	-	-	-
Danriver	PUG	子公司	443,163	註	-	-	-	-	-
廣川	Danriver	子公司	282,495	註	-	-	-	-	-
廣茂	Danriver System	子公司	358,378	註	-	-	-	-	-
廣大	Broad	子公司	795,808	註	-	-	-	-	-
廣上	Prime Base	子公司	1,386,188	4.89	-	-	57,961	-	-
廣上	Prime Base台灣分公司	子公司	427,611	1.30	-	-	84,415	-	-
才眾	Prime Base台灣分公司	子公司	509,597	1.91	-	-	223,356	-	-
眾晶	大眾電腦	子公司	240,000	註	-	-	-	-	-
東莞冠智	冠智控股	子公司	181,676	7.19	-	-	115,620	-	-
Prime Base	PR03C	子公司	172,865	註	-	-	-	-	-
Prime Base	廣上	子公司	229,352	3.17	-	-	-	-	-

註：屬資金貸與款項，故週轉率之計算不適用。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3)
1	Access	大眾蘇州	3	應收帳款	\$ 222,773	定期結算或以債務互抵，付款期間約60天	2%
2	Brilliant	Access	3	其他應收款-資金融通-關係人	617,600	依合約規定到期收回款項	5%
3	眾晶	大眾電腦	3	其他應收款-資金融通-關係人	240,000	依合約規定到期收回款項	2%
4	攸泰	睿剛	3	銷貨	169,014	付款期間約30天	2%
5	才眾	Prime Base台灣分公司	3	應收帳款	509,597	定期結算或以債務互抵，付款期間約60天	4%
		Prime Base台灣分公司	3	銷貨	1,665,147	定期結算或以債務互抵，付款期間約60天	17%
6	廣大	Broad	3	其他應收款-資金融通-關係人	795,808	依合約規定到期收回款項	6%
7	廣川	Danriver	3	其他應收款-資金融通-關係人	282,495	依合約規定到期收回款項	2%
8	廣茂	Danriver System	3	其他應收款-資金融通-關係人	358,378	依合約規定到期收回款項	3%
9	Danriver	Broad	3	其他應收款-資金融通-關係人	249,869	依合約規定到期收回款項	2%
		PUG	3	其他應收款-資金融通-關係人	443,163	依合約規定到期收回款項	3%
10	廣上	Prime Base	3	應收帳款	1,386,188	定期結算或以債務互抵，付款期間約120天	10%
		Prime Base台灣分公司	3	應收帳款	427,611	定期結算或以債務互抵，付款期間約120天	3%
		Prime Base	3	銷貨	3,433,707	定期結算或以債務互抵，付款期間約120天	35%
		Prime Base台灣分公司	3	銷貨	2,041,218	定期結算或以債務互抵，付款期間約120天	21%
11	冠智控股	FICG Japan	3	銷貨	137,679	定期結算或以債務互抵，付款期間約60天	1%
		東莞冠智	3	銷貨	642,958	定期結算或以債務互抵，付款期間約60天	7%
12	東莞冠智	冠智控股	3	銷貨	1,022,494	定期結算或以債務互抵，付款期間約60天	10%
		冠智控股	3	應收帳款	181,676	定期結算或以債務互抵，付款期間約60天	1%
13	Prime Base	PR03C	3	其他應收款-資金融通-關係人	172,865	依合約規定到期收回款項	1%
		廣上	3	銷貨	572,343	定期結算或以債務互抵，付款期間約60天	6%
		廣上	3	應收帳款	229,352	定期結算或以債務互抵，付款期間約60天	2%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個別交易金額未達合併總營收1%及合併總資產1%者，不予以揭露；另以資產收入面為揭露方式，其相對交易不再揭露。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公司	大眾電腦(股)公司	台灣	電腦整體系統之分析規劃設計及維護、電子製造代工及進出口貿易業務	4,022,961	4,022,961	189,992	100	1,901,924	15,651	17,118	
	眾晶科技(股)公司	台灣	通訊產品業務	514,547	514,547	41,496	69	493,255	3,913	2,706	
	3CEMS Corp.	開曼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1,291,806	1,291,806	317,609	61	1,922,032	(34,821)	(21,193)	
	攸泰科技(股)公司	台灣	產業電腦、車載產品、電子零組件及其週邊設備之產製與買賣	580,144	580,144	37,827	44	896,382	(62,366)	(27,431)	
	國眾電腦(股)公司	台灣	資訊軟體硬體產品之銷售、軟體規劃設計及電腦硬體維護服務、系統整合等業務	13,391	13,391	1,787	2	30,172	214,913	4,198	
	新眾電腦(股)公司	台灣	電腦系統、資料通信系統、週邊機、端末機及相關商業機器之製造經銷出租與買賣	5	5	-	-	5	11,141	1	
	坤眾科技(股)公司	台灣	接受委託辦理土木工程規劃設計及其相關業務	561	561	43	1	694	5,750	57	
	Ideenion Holdings Inc.	開曼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273,240	273,240	9,000	35	247,122	28,684	7,371	
	冠智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一般投資業務、觸控式螢幕產品之買賣	3,153	-	8,371	15	40,387	53,390	-	
	大眾電腦	Brilliant World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2,869,980	2,869,980	91,340	100	667,154	19,417	-
High Standard Global Corporation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2,704,361	2,704,361	85,050	100	541,128	16,675	-	
城市智能科技(股)公司		台灣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電子零組件、電腦及其週邊設備及事務機器設備之產製與買賣	2,860	2,860	36	19	252	(400)	-	
Access Trend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國際貿易業務	617,994	617,994	33,600	100	(543,535)	(31,806)	-	
FIC First international Holding B.V.		荷蘭	一般投資業務	913,148	913,148	4,983	100	88,906	1,246	-	
3CEMS Corp.		開曼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1,267,081	1,267,081	194,212	37	1,175,287	(34,821)	-	
國眾電腦(股)公司		台灣	資訊軟體硬體產品之銷售、軟體規劃設計及電腦硬體維護服務、系統整合等業務	124	124	14	0	229	214,913	-	
眾茂科技(股)公司		台灣	電腦系統、電腦資料通信系統、週邊機、端末機及相關商業機器之製造、研發、經銷、出租、維護及進出口業務	28,348	28,348	2,937	42	-	-	-	
龍眾新媒體(股)公司		台灣	電腦設備安裝業、資訊軟體零售業及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2,800	2,800	280	24	-	-	-	
FICG (JAPAN) Inc.		日本	通訊設備、控制設備、電腦及其他電子應用設備之銷售、進出口或經紀	15,758	15,758	150	100	19,456	5,491	-	
冠智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一般投資業務、觸控式螢幕產品之買賣	0	-	47,811	85	230,666	53,390	-		
GZE Guan Zhi Electronics Inc.	開曼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23,636	-	2,364	100	23,407	(229)	-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FIC Holding	3CEMS Europe	荷蘭	電子產品進出口與售後服務	785	785	7	100	-	-	-	
眾晶	攸泰科技(股)公司	台灣	產業電腦、車載產品、電子零組件及其週邊設備之產製與買賣	248,112	248,112	14,751	17	349,549	(62,366)	-	
	國眾電腦(股)公司	台灣	資訊軟體硬體產品之銷售、軟體規劃設計及電腦硬體維護服務、系統整合等業務	75,984	75,984	3,367	4	56,918	214,913	-	
	新眾電腦(股)公司	台灣	電腦系統、資料通信系統、週邊機、端末機及相關商業機器之製造經銷出租與買賣	19,035	19,035	2,038	29	23,563	11,141	-	
	智璞科技(股)公司	台灣	電子相關產業之研究	10,000	10,000	1,000	20	3,915	(8,840)	-	
3CEMS	Prime Foundation Inc.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1,447,024	1,447,024	27,403	100	4,160,150	(7,431)	-	
	Danriver System Inc.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	-	8,500	100	(107,694)	(18,620)	-	
	Danriver Inc.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1,066,527	1,066,527	30,000	100	958,887	31,707	-	
	Broad Technology, Inc.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227,388	227,388	5,000	100	(198,041)	(42,789)	-	
Prime 廣上	Perfect Union Global Inc.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2,681,086	2,681,086	82,332	100	4,000,357	(5,178)	-	
	Prime Base Inc.	開曼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印刷電路板及電子零組件之組裝服務及買賣	3,287	3,287	100	100	245,317	(45,743)	-	
	PRO3C (Malaysia) SDN. BHD.	馬來西亞	PCBA生產及銷售業務	291,876	46,487	2	100	305,261	(22,754)	-	
攸泰	睿剛電訊(股)公司	台灣	產業電腦、車載產品、電子零組件及週邊設備之買賣	110,768	110,768	12,000	100	66,398	(21,919)	-	
	Ubiqconn Technology (USA) Inc.	美國	產業電腦、車載產品、電子零組件及週邊設備之買賣	31,871	31,871	10,500	100	22,498	12,411	-	
	Ubiqconn Technology Europe GmbH	德國	產業電腦、車載產品、電子零組件及週邊設備之買賣	34,652	17,422	25	100	10,904	(18,479)	-	
	Ubiqconn Technology Holding Inc.	美國	一般投資業務	295,148	-	1,000	100	285,176	(28,908)	-	
UNH	E3 Displays, LLC	美國	觸控式螢幕及顯示器光學貼合及設計服務	208,742	-	-	100	227,338	(22,046)	-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註12)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上海眾川塑膠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文具及玩具等之塑膠製造與銷售業務	\$ 121,346	(2)	\$ 121,346	\$ -	\$ -	\$ 121,346	\$ -	-	\$ -	\$ -	\$ -	註11
廣州宏信塑膠工業有限公司	PVC硬質膠布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1,304,800	(2)	195,720	-	-	195,720	-	-	-	-	-	註11
上海優世電子有限公司	經營軟碟機、電腦週邊設備機殼及配件等產品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35,230	(2)	6,850	-	-	6,850	-	-	-	-	-	註11
廣大科技(廣州)有限公司	不動產租賃等業務	326,200	(2)	587,160	-	-	587,160	6,665	98	6,537	749,947	-	註2(2)B、註10、註13
廣上科技(廣州)股份有限公司	光通訊、汽車電子、航天電子、工業電子、海事電子、通信電子、醫療電子和消費電子等設計產製及銷售服務	772,439	(2)	391,440	-	-	391,440	33,246	86	28,517	4,442,445	-	註2(2)B、註7、註10
廣川科技(廣州)有限公司	不動產租賃等業務	195,720	(2)	391,440	-	-	391,440	8,162	98	8,005	339,847	-	註2(2)B、註7、註10、註13
大眾電腦(蘇州)有限公司	不動產租賃等業務	3,082,634	(2)	2,770,642	-	-	2,770,642	16,578	100	16,578	537,390	-	註2(2)B
廣元(廣州)科技有限公司	經營印刷電路板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820,854	(2)	-	-	-	-	-	-	-	-	-	註4、註7、註10、註11
廣茂科技(廣州)有限公司	體育消費用智能設備製造、軟件開發銷售等業務	326,000	(2)	-	-	-	-	(2,512)	98	(2,464)	451,840	-	註2(2)B、註5、註7、註10
廣合科技(廣州)有限公司	經營印刷電路板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900,312	(2)	-	-	-	-	-	-	-	-	-	註6、註7、註11
上海信眾商貿有限公司	經營手機及相關配件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68,750	(2)	-	-	-	-	-	-	-	-	-	註7、註11
廣振科技(廣州)有限公司	經營印刷電路板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336,363	(2)	-	-	-	-	-	-	-	-	-	註9、註11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註12)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才眾電腦(深圳)有限公司	經營桌上型個人電腦、主機板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747,896	(2)	-	-	-	-	(120,829)	98	(118,509)	1,322,649	-	註2(2)B、註10
廣州市廣穎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批發業	4,068	(2)	-	-	-	-	(1)	-	-	4,470	-	註2(2)B
眾潮電科(深圳)有限公司	經營電腦主機、主機板及控制板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282,750	(2)	-	-	-	-	35,176	19	6,683	62,988	-	註2(2)B、註9
中用科技有限公司	物聯網、智能科技技術開發、技術轉讓、技術諮詢及服務、貨物或技術進出口業務	57,580	(2)	-	-	-	-	-	-	-	-	-	註8、註11
深圳眾睿光電系統科技有限公司	研發服務及貿易業務	894	(2)	-	-	-	-	(183)	98	(179)	409	-	註2(2)B、註9
東莞冠智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材料、電子元器件、顯示器件、觸控式螢幕產品之研發、生產及銷售	958,306	(2)	-	-	-	-	80,809	85	80,809	245,234	-	註2(2)B

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4,464,598	6,363,482	5,073,789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係依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註4：廣元(廣州)科技有限公司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91007611號函核准在案，惟其資金係來自本公司之間接控制之子公司之自有資金，故無匯出資金。

註5：廣茂科技(廣州)有限公司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92017614號函核准在案，惟其資金係來自本公司之間接控制之子公司之自有資金，故無匯出資金。

註6：廣合科技(廣州)有限公司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92008097號函核准在案，惟其資金係來自本公司之間接控制之子公司之自有資金，故無匯出資金。

註7：大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之該等大陸投資事業，業於民國94年出售予其母公司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註8：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之子公司購買被投資公司而間接取得之大陸投資事業尚未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

註9：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之子公司再投資設立之大陸投資事業。

註10：Amertek Limited以3CEMS Corp.及CEMS Inc.之股權償還對大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之應付帳款，金額分別為817,019仟元及53,074仟元。另本公司於民國100年度因CEMS Inc.解散清算而獲配剩餘財產(持有3CEMS Corp.之長期股權投資)，金額計258,471仟元。

註11：業已出售全部持股。

註12：係依投資公司持有此等大陸被投資公司之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列示。

註13：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廣大科技(廣州)有限公司於113年5月辦理現金減資美元13,000仟元及廣川科技(廣州)有限公司於112年9月辦理現金減資美元12,000仟元，尚未全數收回。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註)		本期減少(註)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	總價	
大眾電腦(股)公司	189,992	\$ 1,881,639	-	\$ 53,400	-	(\$ 33,115)	189,992	100%	\$ 1,901,924	10.02	\$ 1,903,724	無
眾晶科技(股)公司	41,496	487,899	-	5,367	-	(11)	41,496	69%	493,255	12.90	535,333	"
攸泰科技(股)公司	37,827	933,998	-	8,741	-	(46,357)	37,827	44%	896,382	51.60	1,951,893	"
3CEMS Corporation	317,609	1,873,306	-	69,921	-	(21,195)	317,609	61%	1,922,032	6.05	1,922,032	"
坤眾科技(股)公司	43	733	-	57	-	(96)	43	1%	694	16.14	694	"
新眾電腦(股)公司	1	4	-	1	-	-	1	-	5	5.00	5	"
國眾電腦(股)公司	1,787	28,375	-	4,480	-	(2,683)	1,787	2%	30,172	30.71	54,872	"
Ideenion Holding Inc.	9,000	262,608	-	41,881	-	(57,367)	9,000	35%	247,122	23.03	207,284	"
冠智控股有限公司	-	-	8,371	40,387	-	-	8,371	14.9%	40,387	4.82	40,387	"
		<u>\$ 5,468,562</u>		<u>\$ 224,235</u>		<u>(\$ 160,824)</u>			<u>\$ 5,531,973</u>		<u>\$ 6,616,224</u>	

註：本年度變動包含認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現金股利、被投資公司股東權益項下科目變動及減損損失。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資費用	\$ 7,515	
勞務費	6,258	
廣告費	1,523	
其他	3,797	每一零星科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u>\$ 19,093</u>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51615 號

會員姓名： (1) 林柏全

副簽證會計師名稱： (2) 張淑瓊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3932533

事務所電話： (02)2729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 27242184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4344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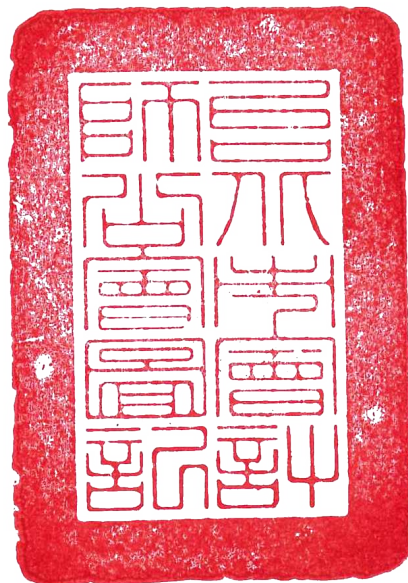
(2) 北市會證字第 3245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4 年度 (自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5 年 02 月 12 日